

公开询比采购公告（公开竞标）

项目编号： POWERCHINA-0111004-240269

一、询比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郑州市七里河分洪工程项目（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询比采购（公开竞标）方式采购一批水泥稳定碎石用于项目施工，并计划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的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询比采购范围

1、工程内容及规模： 郑州市七里河分洪工程（桩号 H9+200~H15+000）施工段河道总长 7.18km；河道包含南干渠扩挖段 2.1km，台前河新挖段 2.35km，堤里小清河顺挖 1.13km、扩挖 1.6km，构筑物包括 7 座桥梁（其中交通桥 6 座、生产桥 1 座）、1 座液压坝、1 座南干渠分水闸、2 座二级驿站、1 座成品公厕、4 处排水涵、1 处溢流管，9 处休憩节点、2 处大台阶、1 处架空栈道，土方工程（河道土方开挖量 132 万 m³，土方回填量 37 万 m³），以及与之配套的给排水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配电工程。

2、询比采购范围：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郑州市七里河分洪工程项目水泥稳定碎石采购项目。

3、采购数量 82000 吨。详见下表：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计数量	备注
1	水泥稳定碎石	水泥含量 4%	吨	63000	
2	水泥稳定碎石	水泥含量 5%	吨	19000	
合计			吨	82000	

说明：该数量为询比数量，可能与实际需求量存在偏差，最终结算量为经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数量，若因投资计划、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投资规模、工程

量或供货品种、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相应调整，投标人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3、交货时间：计划交货期为 2024 年 11 月至本工程供货结束，按买方下达的供货计划交货。

4、交货地点：郑州市七里河分洪工程项目施工范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

1、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并持有本次标的物生产、销售的营业范围，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证照。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并持有本次标的物销售的营业范围，必须具有生产厂家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2、投标人应具有水泥稳定碎石的供货业绩，在 2022-2024 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2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3、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需提供 2021 年-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公司须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财务报告）。

4、其投标产品必须具有由政府主管部门资质认定许可的第三方专业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

5、本次询比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7:00 前在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ec.powerchina.cn>)免费注册、在线报名并上传下列资料（合并文件上传）：询比文件经办人身份证

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询比项目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2、在报名通过后请在上述时间内在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ec.powerchina.cn>)下载询比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办理方式 1) 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 2) 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2）各投标人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集采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询比文件的投标人。

3、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可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投标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投标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4、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电话。

六、评标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ec.powerchina.cn>）、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邮 编：450001

联系人：刘建 电话：0371—55158650

现场联系人：闫亚华 电话：13703798444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 0371-55158650

电子邮箱： 286973917@qq.com

十、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371-86019263

2024 年 11 月 7 日